



# 州 斧 龍 蛇 傳



梁羽生著

全



梁羽生作品集

02

卅  
斧  
龍  
蛇  
傳

全

梁羽生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广州·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草莽龙蛇传/梁羽生著. --广州: 中山大学出版社, 2012. 6

(梁羽生作品集)

ISBN 978-7-306-04188-3

I . ①草… II . ①梁… III . ①侠义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13040号

广东省版权局版权合同登记图字: 19-2012-079号



本书版权由集锐传意有限公司授权广州市朗声图书有限公司在中国大陆  
(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专有使用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封面题字: 黄苗子 书名篆刻: 张贻来

# 草莽龙蛇传

出版人 邱军

策划 欧阳群

责任编辑 何娴 熊锡源

封面设计 林卓萍 德斯裴设计

内文插画 江郁之

文字编辑 林卓萍 林春光

出版社 中山大学出版社

(地址: 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 邮政编码: 510275)

电 话 编辑部 020-84111996 传真 020-84036565

网 址 <http://www.zsup.com.cn> E-mail:zdcbs@mail.sysu.edu.cn

代理发行 广州市朗声图书有限公司(电话: 020-34297719)

印 刷 湛江南华印务有限公司

规 格 880mm×1230mm 1/32 8.25印张 234千字 插图12幅

版次印次 2012年8月第1版 2012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18.00元(全一册)

# 目 录

第一回	少女红妆能伏虎 名家子弟惹风波	3
第二回	云雨几番疑梦幻 海天一剑闯江湖	25
第三回	仆仆风尘求绝技 茫茫来日大艰难	39
第四回	少年落拓云中鹤 陈迹飘零雪里鸿	61
第五回	铁拂尘独战三凶 龙吟剑遗赠奇士	85
第六回	斜阳道钱镖初掷 明月夜拳技轻抛	101

第七回	虎啸龙吟遭重创 慧因兰果醉梨涡	125
第八回	情怀历乱蒹葭露 剑气纵横夜月风	147
第九回	永夜角声悲自语 中天月色好谁看	169
第十回	积雪寒光敌骑至 边城曙色少侠来	195
第十一回	仗剑重来惊噩耗 飞镖绝响喜新交	223
第十二回	风雨曾经相思了 沧桑历劫大恨伸	241



红衣少女一足踏着虎头，展三尺青锋，侧目睨视，一声冷笑道：“什么？这大虫你们养的？敢叫姑娘留下？”

# 第一回 少女红妆能伏虎 名家子弟惹风波

江南最美的季节是春天，而北方最美的时节却是秋季。所以“骏马西风冀北”和“杏花春雨江南”同被列为最美的境界，一个代表了“阳刚”，一个代表了“阴柔”。

在北方，一到秋天，那天空就显得特别高，而空气也显得特别清爽。不少人趁着天高气爽，郊原试马，围场捕猎。贵介王孙、农庄猎户、练家子，或为消遣，或为谋生，或为习技，都组成了秋林狩猎的画图。

这一天，正是初秋天气，河北保定郊外的一座林中，也正有着一伙人携猎叉，带猎犬，张弓搭箭，满林搜捕野兽。这伙人既非贵介王孙，也不是寻常猎户，却是保定两家豪门的护院武师，闲来无事，特来试试身手，互相炫耀的。

这两家豪门，一家是保定的首富索善余，一家则是索善余的襟兄弟华元通。索家的大护院听说华家新请来两个武师，本事好生了得，因此特地请他们一同入林搜猎，存心看看他们有什么能耐。

不过打猎也并非容易的事情，这伙人虽然个个都有一身武艺，猎了半天，却猎不到什么野兽。原来野兽大都是白天蜷伏岩穴，夜晚饿了，才肯出来觅食，而且打猎武艺只是其次，首先要懂得寻觅兽穴，勘探兽迹，还要有善于嗅寻野兽气味的猎犬。这伙人懂得舞刀弄剑，跑马射箭，但打猎的经验，却不及一个普通的猎户。猎了半天，只猎到几只狐狸兔子，觉得十分乏味，于是登悬崖，披茂草，到处穷搜，居然给他们发现了一个很深的洞窟。怪的是，那群

猎狗起初还朝着洞口吠了几声，却忽地卷起尾巴，垂头丧气，怔怔地不敢上前。

这伙人恃着都有几分本事，虽知洞里藏的不是什么好惹的野兽，却也不怕。一个武师就提着长长的钢叉在洞口试扎进去。这一扎立刻引出劈天价响的一声怒吼，山摇地动，说时迟，那时快，一只雄伟硕大的吊睛白额大虎，猛地窜出洞来。那为首的武师，不及防备，竟给它突然扑倒，虎爪撕去一大块肉，立刻血涌如潮。

众人一见这只大虎锯齿巉巉，神威凛凛，都不禁着了慌。还未来得及飞叉射箭，那白额虎又扑倒一个，发劲前窜。

索家的大护院大怒，暴喝一声，一抖手就飞出几柄猎叉，那老虎一剪一扑，居然给它避过一柄，硬碰落一柄，可是前腿还是中了一柄飞叉。索家的大护院是江湖大盗出身，论暗器，论本领都很了得，他打伤了老虎，立刻率领其他武师穷追。

可是那白额大虎，受伤之后，更是发劲狂奔，一跳三跃，跳上悬崖，如飞地窜入丛林杂草之中，这伙人虽有上等轻功，可也被它抛得老远，眼看就要让老虎跑掉之时，猛听得前面一声清叱，一个红衣少女，竟出现在老虎面前。

那吊睛白额巨虎，受了又伤，正自狂怒奔窜，猛见有人拦住去路，蓦地抖起神威，巨尾一摆，腾空窜起，发出霹雳般的怒吼，便朝红衣少女，当头扑去。

一声怒吼，地动山摇，猛虎扑来，狂风骤起。那少女并没被它的声势吓着，身形一转，闪电惊飙，一闪便闪到大虫身后。一声娇叱，手中剑卷起一道精虹，便朝老虎刺去。

那老虎一扑不中，未待翻转头来，背后已先吃了一剑，痛得连声咆哮，前爪搭在地下，猛地把腰胯一掀，便掀将起来。那老虎皮粗肉厚，吃了一剑，虽受重伤，却不致命。这一发怒狂掀猛扑，力量何止千斤，那少女竟把持不住，被它拖动，急忙把手一送，方稳住身形，便向后纵，那把剑竟来不及拔出，深深陷入老虎体内。

这一来那老虎更是痛极狂吼，竟像疯了一般，不往前窜，反向后扑，铜铃般的一对大眼睛，怒火偾张，盯住红衣少女，张牙舞爪，直扑过来。

这时少女手中，已没兵器，但见她一掌护胸，一掌作势，托地跳过一边，那老虎一扑、一掀、一剪，三般使过，都还伤不了她。说时迟，那时快，那红衣少女待老虎来势已衰之际，立刻出手，右掌心扣着的三枚铁莲子，疾如流星赶月，向老虎飞去。只听得半空中起了一声霹雳，只见那老虎碧油油好像放射怒火的一双大眼睛，霎地熄灭。那红衣少女的三粒铁莲子，弹无虚发，两枚射入虎睛，一枚射中虎额。

那老虎几曾吃过这样大亏，它连连受创，痛得声声怒吼，怒极痛极，竟不顾一切，还是猛朝红衣少女立足之处，张牙舞爪扑去。只是它有眼睛时还扑不住少女，何况现在没了眼睛，盲碰瞎撞？那少女竟自逗它，故意发声，引它来扑，待那老虎扑来时，她一跃便跃上一块大岩石，老虎不知，还是怒扑过去，一头撞在石上，立时把那大岩石撞得摇摇欲坠，可是那老虎也立刻头骨碎裂，脑浆迸出，倒在血泊之中了。

一声娇笑，那少女自岩石上一跃而下，足踏碎裂的虎额，也顾不得绣花鞋沾了血污，冷笑道：“你这只大虫，原来只会吓人，却也经不起一击！”她又弯下柳腰，将插在虎背上的龙纹剑拔出，袖子一揩，便插剑归鞘。正在此时，猛见一伙人，已来到身边，为首的人说道：“姑娘，别走！你怎的杀了咱的大虫，你须把它留下。”

这伙人正是索华两家的一干护院武师，他们看了这一幕红妆少女与白额巨虎的恶斗，也兀自心惊；可是索家的大护院与华家新来的两名武师，都是心高气傲、恃强凌弱的人，他们见自己打不到老虎，反给一个少女占尽风头，不禁又恼又怒。同时他们见少女明眸皓齿，肤如凝脂，便心生歹念，他们虽见识了她的能耐，但却既恃本领，又恃人多，竟闯上来了。

武师之中有知道那少女来历的，急急嚷道：“哎呀！那使不得，这少女是，是——”话没说完，已给索家的大护院截住了：“管她是谁，你给俺闯上去再说。”索家的大护院以为他给那少女打虎的本领吓住了，心中既是鄙屑，又不耐烦。他没听完，就径自闯上，问那红衣少女要老虎。

红衣少女一足踏着虎头，展三尺青锋，侧目睨视，一声冷笑

道：“什么？这大虫是你们养的？敢叫姑娘留下？”

索家大护院立即应声答道：“这大虫虽不是我们养的，可也是给咱们先打伤的，你不过是趁现成罢了。”

红衣少女勃然大怒，叱道，“你们这些人竟如此无赖！自己斗不过一只畜生，敢颠倒说俺趁现成？”她按剑含嗔，骂起来了：“咄！姑娘不是好欺负的，你们给俺滚开！”

索家大护院给她一骂，竟嬉皮笑脸说道：“姑娘，你别恃着这点本领便要狠，俺偏不滚开，你又怎样？你可知我们是什么人？告诉你，我便是索家的大护院，金刀郝七爷，郝大武师，保定城中，谁人不知，哪个不晓！你敢和俺作对？俺也不怪你，俺正少一个女弟子，你就给俺乖乖地叩头拜师吧。”

红衣少女不听还好，一听他报上名来，蓦地一声清叱，手中剑往外一挥，剑尖一指索家大护院的面门，喝道：“俺手中宝剑，教你什么郝大武师知道厉害，不许你恃势凌人！”红衣少女一落步，“猿猴舒臂”，半身前探，手中剑“春云乍展”，刷的一剑，便奔金刀郝七的右肩刺来了。

金刀郝七大喝一声：“来得好！”金刀一举，“横架金梁”，便待磕飞红衣少女的利剑。但那红衣少女好不溜滑，步法轻灵，“金蜂戏蕊”，只一扭身，呼的一声，剑花便绕了回来，反削金刀郝七的手腕。金刀郝七大吃一惊，急急挥刀尽力招架，一面大声吆喝道：“你们还不上来，给俺擒住这个女娃儿？”

红衣少女又是一声冷笑：“我道是什么人物？原来只是以多为胜！”她剑招倏变，使出家传梅花剑法，狠狠地与众武师杀将起来。她的梅花剑法分七七四十九路，击、刺、挑、扎，虚实相生。施展开来，只见剑花错落，起了几道电闪似的光彩，剑尖更是吞吐进退，宛如银蛇乱舞。众人给她的奇门剑法，逼得耀眼欲花！

但他们到底人多，尤其索家的大护院与华家以重金新聘来的两名武师，都是江湖大盗出身，两柄金刀，一对蛾眉刺，一对护手钩，在江湖上也小有名气，斗起来竟自不弱。若论单打独斗，他们自不是红衣少女敌手，但现在以众敌寡，而且红衣少女斗了猛虎之后，气力未免吃亏，游斗多时，红衣少女渐渐落在下风，额头微微

沁出汗珠了。

战到分际，红衣少女柳眉一挑，圆睁杏眼，正想使出梅花剑中的毒辣招数，扫荡这一群豪门爪牙、江湖无赖。但一来凛于父亲严禁随便伤人的家规；二来这群人虽然可恨，但这次只为争一只老虎而结下性命冤仇，又似乎太过小题大做。她犹疑不定，而那群人却越逼越紧了。

正在此时，只见山风起处，发出飒飒的一片响声。在长长的山茅野草之中，蓦地有一个面如冠玉的少年，披茅拨草而出。他一现身，看了一眼，立刻宝剑出鞘，加入战团。

这美少年正是保定丁派太极掌门人丁剑鸣的儿子丁晓，他的祖父就是挟三绝技——太极掌、太极剑、金钱镖——威震江湖的“太极丁”。丁剑鸣的武功，虽不及乃父已到炉火纯青之境，但在江湖上，也已经是罕逢对手了。

丁晓这时才十九岁，可是由于家学渊源，武功已很不错，尤以金钱镖的连环打法，更得乃父功夫十之八九。

丁晓武功虽佳，却少朋友，保定武家的孩子，都不大和他往来。他的父亲虽然开宗立派，徒众很多，但他父亲的收徒和他祖父以及一般武师的收徒，却又有很大不同。他祖父当年也收了一个徒弟，就是江湖上享有盛名，群相推重的柳剑吟，他祖父收徒是希望徒弟继承衣钵的，即一般武师的收徒也是认真传授的。他父亲却因为是独自开创一派，收徒颇滥，开班教技，天资好、有毅力的则所得较多，差一些的那就只不过学了几个把式罢了。到了后来，丁剑鸣为了怕麻烦，索性就叫为首的几个徒弟代为传技。因此门人虽越来越多，有真功夫的却越来越少。丁晓自幼就在家内跟父亲习艺，他那些“师兄弟”是大伙儿一起习武，他却由父亲个别教授。也正因为如此，他和保定武家的孩子既少往来，和师兄弟也隔阂。

这一天，他在家中闲得发慌，父亲又已到外面所设的武馆指点门徒技艺，他看看碧空万里无云，正是打猎的好天气，就带了剑镖，牵一只猎犬，独自到郊外去打猎。

刚走进保定郊外的丛林，猛听得几声虎吼，震得满林枝叶，簌簌作响，顿然间群兽争逃，百鸟惊飞，猎犬不前。他也吃了一惊，

急忙握剑在手，循声踪迹，想要斗一斗这百兽之王。

初时，他还听得连连虎吼，渐渐就静下来。再过一会儿，忽又听得人声嘈杂，远处传来了金铁交鸣之声。他觉得奇怪，先收剑回鞘，隐身在茅草丛中，探头外望。只见一个红衣少女，分梳两条蝴蝶结小辫，柳叶长眉，鹅蛋脸儿，十分妩媚，却使得一手极好的梅花剑法。一个少女，竟独战一群魁梧大汉，打到激烈处，只见白光如练，裹住红妆，直看得丁晓目眩神摇，啧啧称奇。

但再看下去，丁晓却不由得替那红衣少女着急起来。毕竟好汉敌不过人多，那少女竟似渐渐落在下风了。这时那使蛾眉刺的华家武师，正自使到“青龙摆尾”一招，右刺倏翻，斜挂少女的面门，那少女一退左步，一提右脚，避招进招，用一手“倒挂金铃”，剑尖轻点敌人脉门，那人见红衣少女来势迅疾，急忙旋身退步，倒窜出五六步去。红衣少女方待前追，左右两侧，一柄护手钩，一对金背刀，又已分两翼掩至，红衣少女来不及收回龙纹剑，急使“乳燕穿云”，飞身一耸，竟从众武师头顶上穿将过去。那群武师，骤不及防，让一个少女从头顶飞越，不禁怒火如焚，急急跟上，齐声发喊直逼过来，那少女立足未稳，背后一柄单刀，已旋风扫落叶般地往双足削来。

那少女给众武师迫得无法，勃然大怒，身子疾地像陀螺般直拧过来，手中剑刷地四下一扫，“迎风扫尘”，嗡嗡连声，荡开了几般兵器，她银牙一咬，怒从中来，杀气上眉梢，剑招倏变，就要使出梅花剑中的杀手，扫荡这群家伙。

但未待她使出杀手，斜刺里已杀出一人。那人正是丁晓。他见红衣少女处境甚危，竟忘其所以，忍不住要伸手解危。他人未到，镖先发，一出手便是连环三镖，一枚奔那使蛾眉刺的，一枚奔那金刀郝七，一枚奔那使单刀的。使蛾眉刺的和金刀郝七都是老江湖了，功夫也着实不错，一听暗器嘶风之声，来自身后，一个斜身闪躲，一个翻刀碰磕，都没给打着，只有那使单刀的武功较差，经验不足，给丁晓的金钱镖命中脉门，当啷一声，二尺八寸的利刃，掉在地上。

丁晓三镖发出，一剑飞前，大声喝道：“强徒休得欺侮妇女！”

众武师和那红衣少女都愕然回顾，说时迟，那时快，丁晓已旋风似地迫近。索家大护院气得连连大喝：“什么人？别多管闲事，枉送性命！”但他话未完，人已到，丁晓身随剑走，这太极行功，一掠数丈，青光一缕，已如惊霆迅电般地直刺过来！

华家新来的两个武师不知丁晓厉害，一对蛾眉刺，一双护手钩，便待拦、截、扯、夺丁晓的兵器，哪知名家身手，毕竟不凡，太极丁传下的太极奇门十三剑，剑剑精绝，丁晓虽欠火候，却是真传，一连几剑，荡开蛾眉刺，穿过护手钩，剑剑直指要害。华家两个大武师，给他迫得手忙脚乱，欲进不得，欲退不能。这时刻，那少女见丁晓突如其来，不觉缓了剑招，见丁晓剑法好得出奇，正自诧异，猛听得索家大护院又高声喝道：“你，你，你莫非是丁公子？”

丁晓霍地立身站定，将剑一抡，倏地先荡开了面前的两般兵器，然后侧目睨视，傲然应道：“是，是又怎么样？”但当他目光接触到那人时，声调顿时转缓。这人的面貌好熟，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

丁晓正在猜疑，忽又听得那人哈哈笑道：“呵，果然是丁公子！大水冲倒龙王庙了！”“喂！”他发声招呼同伴，“停手，停手，都是自家人！”

敌意一消，几方惊诧。华家两个大武师，怔怔地望着丁晓，心想：怎么这么斯文的公子哥儿，会有这么好的武功？又怎会与我们一路？丁晓则始而猜疑，继而恍悟，他想起来了，这人曾来拜见过他的父亲，父亲也曾给他介绍过，据父亲说，这人就是什么索家的大护院，江湖上号称金刀郝七。因为丁晓不喜和这些人往来，所以见过一面，也就忘了，没想到这次却在这里碰到，又不知他们为什么要欺负一个少女？

那红衣少女却神色大变，她初见丁晓前来，蓦然伸手相助，太极剑法，剑剑精奇，正自钦佩；忽听得他们在战场上套起交情来，不由得倒退两步，按剑而视，口角噙着冷笑！

这丁晓父子是武林名家，以江湖侠义自期，怎么会交上保定的豪门，伪善的巨霸？原来在十五六年前，丁剑鸣夜追两个伪装采花

的蒙面客，追到索家的院子中，空拳拼斗，结果中了一枚毒蒺藜，性命危殆；幸得索老头子用大内的解毒药救了他的性命，从此索家便和他往来。丁剑鸣本来也是不喜欢结交权贵的，可是他惑于索老头子伪善的面貌，以为他是善良长者，也就不疑有他。他虽然还是不大愿到索家，但索家的人来时，他也坦然把他们当朋友看待。也就是因为他和索家的关系，使得他和师兄柳剑吟闹得不欢而散，和武林同道也越来越生分。（丁剑鸣和索家的恩仇，见《龙虎斗京华》。）

这些事情，丁晓也约略知道，因此他现在很是尴尬，他们明明是欺负少女，然而却又是父亲的朋友，这该怎么办呢？他正在迟疑，已听得那伙人连声误会，再三抱歉。索家大护院一面对丁晓道：“俺们不知这位姑娘乃是公子的朋友，真冒犯冒犯。”一面对那红衣女说：“事出误会，姑娘别怪。俺们只是见姑娘本事太好了，所以才冒昧上来试招领教。”

那红衣少女并不因他们前倨后恭而高兴，反而面色越发难看，满脸尽是鄙夷之色。忽地睨目而视，按剑冷笑，望也不望丁晓便说道：“谁和这厮是朋友？要你们看他的面？谁又稀罕这条大虫，要和你们歪缠。姑娘只是想教训教训你们！”说完，她插剑归鞘，在冷笑声中，施展登萍渡水的轻功，直如飞燕掠波，霎地没入草莽之中。丁晓愕然惊顾，蓦地向索家的护院，略打招呼，也急插剑归鞘，追踪去了。

丁晓既感尴尬，又觉气恼。尴尬的是：那群家伙硬栽红衣少女是他的朋友，而红衣少女却马上否认，而且还满脸鄙夷之色，好像自己不配和她做朋友似的。气恼的是：自己冒险犯难，挟镖仗剑，总算是助了她一臂之力，她怎的非但连声“多谢”也没有，还这般对待他。

因此丁晓顾不得索家护院的歪缠——他根本不把这些人放在眼中，也就顾不得什么礼貌不礼貌——把那些硬套交情的人扔在后头，自追红衣少女去了。

丁晓展开太极行功，疾如流星过渡，弩箭穿空，只见野草山茅，卷起了一层层波浪，倏张即合，恰似平静的湖面，给石子荡起

阵阵涟漪。

不须多时，丁晓已追近红衣少女身后丈许，红衣少女也好像发觉身后有人，脚步忽地加紧起来。丁晓边追边喊道：“姑娘，请留步！”

那红衣少女不理不睬，兀自前奔。丁晓又连声喊道：“姑娘，你总得听俺解释解释！”

红衣少女还是不理。丁晓气恼异常，愤然说道：“姑娘，纵许咱们不是朋友，但也总不是仇人呀！好歹我也曾给姑娘效劳过，姑娘纵不屑和我做朋友，也不应如此拒人千里之外。你怎么这样不近人情？”

红衣少女听了丁晓这番说话，蓦然回首，眉峰一挑，冷然应道：“我就是这样不近人情！你能怎样？谁要你效什么劳？难道我就不能打发那群猪狗？”说到这里，声音一顿，突然扬声喝道：“你还不赶快滚回去，我和你非亲非故，别惹我！”

丁晓迟疑了一下，还没停下脚步，那少女已蓦地右手一张，三粒铁莲子如流星飞来。丁晓急待施展接暗器的功夫，那三粒铁莲子已从他面门两侧和头顶飞过。看来那少女不是存心打他，而是示警。

可是这已令丁晓十分难堪，他大声吆喝道：“俺并不是想高攀和你做什么朋友，但你如此待人，俺却不能不问明白。俺丁晓到底做了什么错事，冒犯姑娘，落得你如此轻视？

“俺也不曾说帮了姑娘什么忙。只是俺虽年轻，也颇知江湖侠义。俺不愿欺弱，宁愿斗强。俺见危必救，也从不望人报答。你给他们围了，俺凭空伸手，为的就是这点江湖侠义，你现在这样的乱发暗器，俺不愿和你计较，为的也是俺不欺弱，宁愿斗强。”

说到这里，丁晓发出一声冷笑道：“请了！请了！算俺眼拙，不识你这样的女英雄。我不敢承教，也不望再会！”说完，他旋过身子，果然又奔回去了。

那日之后，丁晓回到家中，闷闷不乐。他想查探那红衣少女到底是什么人物，但无从着手。他和保定武家，自小就少来往，他想问父亲，却又不敢，索家的大护院是父亲的朋友，他怕父亲责怪他

年轻无知，冒犯了长辈。

这样又过了几天，一天丁剑鸣的大徒弟金华，忽地从河南来访。原来金华入门最早，在丁剑鸣门下，功夫也最高，三年前他已艺满出师，奉师命到江湖游学，闯万去了。

金华在江湖上游学三年，也算是小有名气，虽谈不上闯出“万”字，但也总算是让武林中知道有这么一个人，承认他是个后起之秀了。

这天，金华从河南游学回来，丁剑鸣自是十分高兴，丁晓也雀跃不已。金华入门最早，他入门时，丁剑鸣还没有独创一派，丁晓也还是个小孩。他天资虽不顶好，但却勤恳好学，从十四岁学到廿五岁，一直在师门十一年才出师。因为他入门时，丁剑鸣还未独创宗派，设馆授徒，因此他是住在丁家，亲承师炙的。丁晓自幼和他玩在一起，自然感情深厚。

丁剑鸣待金华谒见之后，慨然叹道：“长江后浪推前浪，世上新人换旧人。我在保定已近廿年，不知现在江湖之上，又出了什么奇才异能之士。你游学三年，可将所见所闻，说给我听听。还有，咱们太极一派，在江湖上可还吃得开、叫得响？你在江湖上说起我的名字，大约他们都让你几分吧？”丁剑鸣一向自负，虽曾经师兄训诲，但在徒弟面前，一样露出骄妄神情。

金华自不敢拂逆他师父，连忙说道：“提起您老，江湖上自然都是尊崇敬佩。”其实却不是这回事。金华在外游学，提起丁剑鸣，常遭人白眼，倒是提起师伯柳剑吟时还有人接待。

金华接着回答他师父道：“弟子在江湖上仅仅三年，说不到有什么见闻。若论声名，少林四派：莆田、嵩山、南海、峨眉的神拳和十八罗汉手，都愈演愈精，声闻南北，威名最大。若论江湖奇士，则有两个江湖上视为神秘人物，如神龙见首不见尾的人，而且其中有一个大约还竟是咱们太极派的！”

丁剑鸣微微一笑，说道：“是吗？你给我说说是什么人物？讲得这样神秘。”

金华晓得他师父的脾气，忙跟着说道：“您老问起，江湖上有什么新起的奇才异能之士，江湖上这几年是没听说有什么特别的人